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貳、地點：永華市政中心 10 樓小禮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

參、主席：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郭局長乃文 紀錄：蔡宜慈社工師

肆、主席致詞：略

伍、確認上次會議紀錄：請參見附件 1，P.10-19。

陸、主席裁(指)示事項及繼續列管案件處理情形：無。

柒、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推展志願服務工作報告：

一、目前志願服務編組情形：

截至 115 年 4 月底統計，目前臺南市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共計 124 隊，志工總人數為 18,578 人，社會福利類志工隊共計 499 隊，志工人數總計有 28,075 人。

二、宣達事項：

(一)有關「115 年社會福利暨綜合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績效評鑑」，重要事項如下：

1. 依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115 年社會福利暨綜合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績效評鑑實施計畫辦理，請參見附件 2，P.20-24。
2. 評鑑資料期程為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3. 指標項目分為核心指標、特色指標兩項：
 - (1)核心指標：法定應辦事項、組織管理、志願服務申請獎勵情形、服務績效。
 - (2)特色指標：考量各運用單位組織與服務內容之多樣性，故設立該特色指標，組別分為「創意/特色、高齡志工及管理」三組。
4. 請備妥評鑑資料暨相關佐證資料電子檔，於 115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前上傳至臺南市志願服務網。

5. 評鑑資料準備教育訓練已於 115 年 4 月 16 日辦畢，強化運用單位對評鑑指標之理解與資料整理能力。

(二)有關志願服務資料建置，採全面線上化及重申相關事宜：

1. 因應無紙化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有關本市志願服務榮譽卡之申請，以及志工服務時數等基本資料已全面採線上化，請至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線上填報完成資料，以避免影響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評鑑分數。
2. 依據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管理辦法第 10 條規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隨時抽檢其權管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之服務證與紀錄冊之使用，以及第 4 條第 4 項資訊登錄情形；本局持續抽檢系統基本資料建置率，請單位完整登錄資料，如在資料建置上有困難或需協助者，請洽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06-2986649。
3. 為利各運用單位使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本局 114 年已提供實體及線上教學諮詢服務、辦理 12 場實體上機教學課程，並於臺南市志願服務網提供系統操作教學影片，及提供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操作手冊予各單位，今年度亦持續輔導各運用單位使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請各運用單位多加利用相關資源，以達志願服務資料全面線上化之目標。

(三)有關 115 年度志工意外事故保險，重申務必為所運用志工辦理保險，重要相關事宜如下：

1. 請各單位依志願服務法規定為志工辦理意外事故保險，以確保志工執勤安全：依據志願服務法第 16 條規定略以：「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應為志工辦理意外事故保險...」，應依法為志工辦理意外事故保險，以保障志工權益，免生爭議。
2. 社會局提供志工保險補助對象：為鼓勵本市社綜類小隊協助市政推動，社會局針對「參加社綜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績效評鑑且分數達 70 分以上之單位」或「加入本市社會福利類災害防救志工團隊」，皆提供志工保險補助，且未有年齡上限。
3. 未由社會局補助之運用單位：針對領冊志工，各單位可優先選擇衛生福利部志工意外保險共同供應契約，第一產物保險（以80 歲為年齡上限）、

新光產物保險（以 75 歲 為年齡上限），另國泰世紀產物保險亦有志工意外保險，年齡上限因個案而異，相關資訊可參考「臺南市志願服務網－運用單位－志工保險」。

(四)繳交推展志願服務業務半年報表：

有關「115 年上半年度(1 月至 6 月)推展志願服務志工人數及服務成果推展志願服務概況表」及「115 年上半年度(1 月至 6 月)推動志願服務業務成果統計表」，即半年報表，請於 115 年 7 月 6 日(星期一)前，至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完成登打，以避免影響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評鑑分數；若確定不再運作之志工運用單位，應函文本局解散。

(五)115 年度全國志願服務獎勵：

請各運用單位於 115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前填具獎勵名冊及檢附相關文件送本局彙整，請依本局 115 年 3 月 18 日南市社團字第 1150374574B 號函辦理，相關問題請洽本局李承辦。

(六)有關「國際志工年 2026」歡迎各單位響應：

1. 聯合國大會宣布將 2026 年訂為「國際志工永續發展年」，簡稱「IVY 2026」，中文為「國際志工年 2026」。這是繼 2000 年國際志工年(IVY)，聯合國再度對於志願服務領域做出的全球性重大決議。
2. 為響應「國際志工年 2026」，鼓勵各單位辦理志願服務相關活動時，活動背板可放置「IVY 2026」標誌及文字，標誌如下圖，並可至國際志工協會官方網站(<https://www.volunext.org/>)下載使用。



三、聯絡窗口

單位	聯絡方式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人民團體科	業務聯絡人：蔡宜慈、李琇瑛 電話： 06-2979373 06-2991111 分機 5928、5927 傳真：06-2982548 電子信箱： t950617@mail.tainan.gov.tw et2213@mail.tainan.gov.tw
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社團法人中華志願服務 經營管理協會)	業務聯絡人： 涂佳榮、黃昱瑄、楊富閔、吳雅玲 電話：06-2986649 傳真：06-2984671 電子信箱：volunteer1216@gmail.com

捌、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工作報告

一、有關志願服務資料建置，採線上申請及重申相關事宜：

(一)志願服務紀錄冊：

1. 配合衛福部落實志願服務全面線上化目標，去(114)年起社福類運用單位，需至衛福部志願服務系統線上申請電子紀錄冊，不再發給紙本紀錄冊。
2. 線上申請電子紀錄冊之運用單位，請先將志工基本資料(含個人電子照片)及教育訓練(基礎及特殊訓練結訓證書)建置完成，並上傳申請名冊至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官網，即完成申請程序。
3. 相關申請規定及辦法，請逕自臺南市志願服務網(<http://vt.tainan.gov.tw/>)
紀錄冊/申請作業下載。

(二)志願服務榮譽卡：

為了簡化申請流程，去(114)年11月1日起，志願服務榮譽卡逕至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提出申請，毋需上傳名冊至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官網。

二、培力專案辦理情形：

(一)基礎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

1. 今年度已辦理 3 梯次基礎訓練及社福類特殊訓練，辦理情形如下：

日期	課程名稱	地點	參與人數
1 月 31 日	基礎訓練(第一梯次)	南區彰南里活動中心	93 人
2 月 1 日	社福類特殊訓練 (第一梯次)	南區彰南里活動中心	99 人
2 月 4 日	基礎訓練(第二梯次)	將軍區北嘉里活動中心	69 人
2 月 5 日	社福類特殊訓練 (第二梯次)	將軍區北嘉里活動中心	74 人
2 月 25 日	基礎訓練(第三梯次)	新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3 樓階梯教室	35 人
2 月 26 日	社福類特殊訓練 (第三梯次)	新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3 樓階梯教室	53 人
備註	1. 基礎訓練：共 3 梯次，合計 197 人。 2. 社福類特殊訓練：共 3 梯次，合計 226 人。		

2. 線上課程資源：未能參與以上課程者，可運用臺北 E 大

(<https://elearning.taipei/mpage/home>)進行線上課程，課程名稱搜尋「志工基礎教育訓練」及「社會福利類特殊教育訓練」。

(二)在職訓練：

1. 今年度已辦理計 2 場次在職訓練，辦理情形如下：

日期	課程名稱	地點	參與人數
2 月 7 日 2 月 8 日	「初級急救員證照班」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 動態培力教室	55 人
3 月 5 日	CPR+AED 認證班	新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3 樓階梯教室	25 人
備註	共 2 梯次，合計 80 人。		

(三)靈性照顧訓練：今年度辦理情形如下：

日期	課程名稱	地點	參與人數
5 月 9 日	靈性照顧訓練	善化糖廠員工休閒活動中心	82 人

(四)成長訓練及領導訓練、督導訓練：今年度辦理情形如下：

日期	課程名稱	地點	參與人數
4 月 24 日	督導訓練(初階班)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培力教室	61 人
備註	共 1 梯次，合計 61 人。		

三、本市社福小隊 LINE 社群：

(一)為利各社福小隊快速掌握本中心各項活動及業務須知，建請各單位派 1 人加入本市社福小隊 LINE 社群，本社群由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做為管理單位。

(二)社福小隊 LINE 社群請掃碼：



四、志工媒合平台：

運用單位志工徵才可透過志推中心官網宣傳，有需求之運用單位，請洽詢志推中心 06-2986649。

五、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網（志工使用）：

因應衛福部推動志願服務全面線上化，請鼓勵志工加入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網志工會員，該資訊網可查詢志工服務時數、教育訓練及電子榮譽卡等資訊。

六、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運用單位使用）：

(一)因應衛福部推動志願服務全面線上化目標，請運用單位務必將志工基本資料、教育訓練、服務紀錄冊、志工服務時數、志工保險等基本資料完整建置，避免影響志工申請獎勵權益。

(二)系統為了提升資訊安全，如超過 90 天未登入者，系統將自動「停用」帳號，請記得定期登入，避免經常停用影響建置系統資料；如需重新啟用請洽詢社會局人團科 06-2991111 分機 5928。

(三)系統帳號係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立，例如由社會局開立的帳號，僅能登錄社會福利類志工的服務時數，不得輸入其他類別（如環保或體育類）志工之服務時數，以免影響志工權益。

玖、討論提案：無。

拾、臨時動議：

一、提案單位：臺南市永康區成功里辦公處

案由：

- 一、「社區照顧關懷網後台」與「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資料仍無法介接，導致志工資料、服務時數等需重複登打。
- 二、據點志工多數為高齡志工，存在數位落差困境，期待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能持續提供宅急便服務。

提案單位說明：

- 一、「社區照顧關懷網後台」與「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相同資料到目前為止仍無法自動介接，浪費志工相關資料建立的時間，也增加資料出錯的機會。
- 二、據點未有專責處理系統之資訊志工，且多數志工為社區長輩，不熟悉電腦操作，即使上課後也容易忘記，無法正確使用「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維護管理志工的資料。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說明：

- 一、關於「社區照顧關懷網後台」與「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尚未介接事宜，衛生福利部 114 年 5 月 2 日召開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線上化事宜會議及同(114)年 9 月 1 日全國志願服務聯繫會報等會議，本局已多次反映介接問題，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亦持續與系統廠商聯繫，提供匯入檔案之原始資料，以利判讀問題；系統廠商回應介接完成，然實際卻只有部分完成介接，仍存在介接問題，經反映系統廠商後續未持續偵測、改善介接問題，本局將持續反映及追蹤此問題。

- 二、因應衛福部推動志願服務全面線上化，今(115)年本局持續委託社團法人台灣青年社會服務推展協會執行「服務宅急便志願服務資訊輔導計畫」，除辦理「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相關教學課程、提供紙本系統操作手冊及系統操作教學影片等，並協助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登打系統資料。

決議：

- 一、有關「服務宅急便志願服務資訊輔導計畫」，請有需要協助登打系統資料之與會單位，會後逕洽本局登記，俾利社團法人台灣青年社會服務推展協會提供後續服務。
- 二、本案已於相關會議多次向中央反映，俟中央完成系統介接，再轉知各運用單位。

二、提案單位：臺南市新市區社內社區發展協會

案由：

- 一、關懷據點志工未有榮譽卡需求，單位無意願登打「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資料。
- 二、參加社綜類小隊評鑑作業程序繁瑣，單位無參與意願。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說明：

- 一、因提案單位為本局核備之社福小隊，仍建請依據志願服務法及衛生福利部規定，於「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完成志工相關資料登打，以避免影響志工相關權益；若有困難可使用本局「服務宅急便志願服務資訊輔導計畫」之服務，惟目前需協助登打資料之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數量較多，本局委託之廠商將依序安排處理。
- 二、經查提案單位於114年11月19日核備為社福小隊，非屬今(115)年度小隊評鑑對象，可藉由此次會報專題說明先行瞭解評鑑重點。
- 三、本局今年起已簡化評鑑流程及作業方式，除採取線上化模式，其中47分評鑑分數由本局自「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審查，期減輕社綜類小隊負擔，未來仍鼓勵參加評鑑，提升志工服務品質及榮耀感。

決議：

- 一、有關操作「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除運用本局「服務宅急便志願服務資訊輔導計畫」，亦可請益熟悉系統操作之運用單位、教學相長。
- 二、有關社綜類小隊評鑑，參加評鑑之受評單位且評鑑分數達 70 分以上，優先獲得 116-117 年領冊志工保險補助，另獲得優等獎、甲等獎、特殊表現獎有獎勵金及獎狀。
- 三、本局需達衛生福利部規範之社綜類小隊評鑑參與率，方能獲得較多經費推動志願服務業務，有助於提升社綜類小隊福利，鼓勵踴躍參與評鑑。

拾壹、專題：115 年社綜類小隊評鑑說明會暨線上系統教學。

拾貳、散會：同日下午 4 時 30 分。

114 年度臺南市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二次聯繫會報紀錄

壹、時間：114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點：永華市政中心 10 樓小禮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

參、主席：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郭局長乃文 紀錄：蔡宜慈社工師

肆、主席致詞：略

伍、確認上次會議紀錄：請參見附件 1，P. 11-P. 20。

陸、主席裁(指)示事項及繼續列管案件處理情形：

日期及會議	案由及決議事項	最新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
113/11/20 (113 年度臺南市社福類志願服務小隊第 2 次聯繫會報)	案由 1： 8-12 歲須由家長陪同參訓，且爾後從事志願服務時須由家長陪同，並由家長全權負責安全事宜。 說明： 依據志願服務法規定及內政部函釋，建議相關單位如有召募未成年人志工(不含嬰幼兒)以及辦理志工基礎暨社福類特殊課程，請務必說明對於未成年混齡上課所規劃的課程內容的進行、考核方式，並依照志願服務法辦理志工保險，以利社會局就貴單位志工運用計畫查審紀錄冊事宜。 決議：主席裁示本案列管，請業管科研擬課程內容注意事項，持續列管。	一、本案係由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人身安全管理公益協會所提。 二、有關未滿 18 歲之志工規劃課程，本局已訂定兒少志工訓練課程注意事項(附件 2，P. 21)並公告於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網站，請各單位遵循辦理。 綜上，本案擬建請解除列管。	解除列管。

柒、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推展志願服務工作報告

一、目前志願服務編組情形：

截至 114 年 6 月底統計，目前臺南市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共計 124 隊，志工總人數為 18,545 人，社會福利類志工隊共計 499 隊，志工人數總計有 27,875 人。

二、宣達事項：

(一)請各運用單位善盡訓練、管理、運用等職責，以保障受服務者權益：

1. 為維護志願服務品質，提醒各運用單位運用志工時，務必善盡訓練、管理及運用等職責，確實落實志工教育訓練及服務倫理，尊重身心障礙者權益，共同建立平等、無礙、友善的公共服務文化。本局有訂定臺南市志工服務倫理範本(附件 3，P. 22-P. 23)放置於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官網，請各運用單位提醒志工特別注意第四點保密原則。
2. 依據志願服務法規定，各單位運用志工於非屬社福類領域服務，應向該服務領域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進行核備後始得運用。

(二)有關「115 年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績效評鑑」，重要事項如下：

為落實志願服務法各項法定業務，瞭解本市社會福利暨綜合類推展志願服務工作之成果，115 年將辦理單位績效評鑑，採取線上化申請作業，後續會公告評鑑指標及線上申請填報截止日。

(三)有關志願服務資料建置，採全面線上化及重申相關事宜：

1. 因應無紙化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有關本市志願服務榮譽卡之申請，以及志工服務時數等基本資料已全面採線上化，請至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線上填報完成資料，以避免影響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評鑑分數。
2. 依據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管理辦法第 10 條規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隨時抽檢其權管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之服務證與紀錄冊之使用，以及第 4 條第 4 項資訊登錄情形；本局於近期抽檢系統基本資料建置率未達八成單位(附件 4，P. 24-P. 32)，請單位於年底前完成登錄，避免影響衛生福利部社福考核成績，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得予以協助，有問題可諮詢

06-2986649。

3. 為利各運用單位使用資訊系統，本局提供實體及線上教學諮詢服務、辦理 12 場教學課程，並於臺南市志願服務網提供系統操作教學影片，也提供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操作手冊予各單位。

(四)有關 114-115 年度志工意外事故保險，重申務必為所運用志工辦理保險，重要相關事宜如下：

1. 請各單位依志願服務法規定為志工辦理意外事故保險，以確保志工執勤安全：依據志願服務法第 16 條規定略以：「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應為志工辦理意外事故保險...」，應依法為志工辦理意外事故保險，以保障志工權益，免生爭議。
2. 社會局針對志工保險之補助對象：為鼓勵本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協助市政推動，社會局針對「參加社會局辦理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績效評鑑之受評單位」及「加入本市社會福利類災害防救志工團隊」提供志工保險補助。
3. 未由社會局補助志工意外事故保險單位，針對領冊志工保險，請各單位多加運用衛生福利部志工保險共同供應契約，此保險「以 80 歲為年齡上限」，包括新光產物保險、第一產物保險、國泰世紀產物保險，相關資訊可參考「臺南市志願服務網」。

(五)有關「114 年下半年度(7 月至 12 月)推展志願服務志工人數及服務成果推展志願服務概況表」及「114 年下半年度(7 月至 12 月)推動志願服務業務成果統計表」，即半年報表，請於 115 年 1 月 5 日(星期一)前，至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完成登打，以避免影響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評鑑分數；若確定不再運作之志工運用單位，應函文本局解散。

(六)有關「時間銀行」重要核心概念如下：

1. 以互信互助互惠為基礎，建立多元服務交換選項，如長者相互照顧，透過個人專長交換，達到互惠及跨世代間轉移的服務等。
2. 志工服務時數與時間銀行服務時數須區分清楚，不可混合計算。

(七)有關「國際志工年 2026」歡迎各單位響應：

1. 聯合國大會宣布將 2026 年訂為「國際志工永續發展年」，簡稱「IVY 2026」，中文為「國際志工年 2026」。這是繼 2000 年國際志工年(IVY)，聯合國再度對於志願服務領域做出的全球性重大決議。
2. 為響應「國際志工年 2026」，鼓勵各單位辦理志願服務相關活動時，活動背板可放置「IVY 2026」標誌及文字，標誌如下圖，並可至國際志工協會官方網站(<https://www.volunext.org/>)下載使用。



三、聯絡窗口

單位	聯絡方式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人民團體科	業務聯絡人：蔡宜慈、李琇瑛 電話： 06-2979373 06-2991111 分機 5928、5927 傳真：06-2982548 電子信箱： t950617@mail.tainan.gov.tw et2213@mail.tainan.gov.tw
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社團法人台灣青年 社會服務推展協會)	業務聯絡人： 涂佳榮、黃昱瑄、楊富閔、吳雅玲 電話：06-2986649 傳真：06-2984671 電子信箱：volunteer1216@gmail.com

捌、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工作報告

一、有關志願服務資料建置，採線上申請及重申相關事宜：

(一)志願服務紀錄冊：

1. 配合衛福部落實志願服務全面線上化目標，於今(114)年起社福類的運用單位，一律改為線上申請電子紀錄冊，不再發紙本紀錄冊。
2. 線上申請電子紀錄冊之運用單位，請先將志工基本資料(含個人電子照片)及教育訓練(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的證書需上傳)建置完成，並至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官網上傳申請名冊，即可提出申請，不需再繳交紙本申請資料。
3. 相關申請規定及辦法，請逕自臺南市志願服務網(<http://vt.tainan.gov.tw/>)紀錄冊/申請作業下載。

(二)志願服務榮譽卡：

為了簡化申請流程，於今(114)年11月1日起，申請志願服務榮譽卡，直接至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提出申請即可，不需再至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官網送名冊。

二、培力專案辦理情形：

(一)基礎及社會福利類特殊訓練：

1. 本年已辦理3梯次基礎訓練及社福類、綜合類特殊訓練，辦理情形如下：

日期	課程名稱	地點	參與人數
2月12日	基礎訓練	永華市政中心1樓東哲廳	112人
2月13日	社福類特殊訓練	永華市政中心1樓東哲廳	141人
3月6日	基礎訓練	新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3樓階梯教室	78人
3月7日	社福類特殊訓練	新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3樓階梯教室	98人
10月18日	青年志工「基礎訓練暨綜合類特殊訓練」	嘉南藥理大學社工系 H802教室	89人
備註	3. 基礎訓練：共3梯次，合計279人。 4. 社福類、綜合類特殊訓練：共3梯次，合計328人。		

2. 線上課程資源：未能參與以上課程者，可運用臺北 E 大 (<https://elearning.taipei/mpage/home>) 進行線上課程，課程搜尋「志工基礎教育訓練」及「社會福利類特殊教育訓練」。

(二)在職訓練：

1. 本年度已辦理計 9 場次在職訓練，辦理情形如下：

日期	課程名稱	地點	參與人數
1 月 22 日	「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教育訓練」第一梯次	東區勝利國小電腦教室	27 人
1 月 22 日	「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教育訓練」第二梯次	東區勝利國小電腦教室	28 人
2 月 19 日 2 月 20 日	社福類災害防救志工團隊教育訓練-急救員證照班(第一梯次)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培力教室	43 人
3 月 8 日	「CPR+AED 認證班」(第一梯次)	新化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41 人
4 月 26 日 4 月 27 日	社福類災害防救志工團隊教育訓練-急救員證照班(第二梯次)	南區大恩里活動中心	52 人
5 月 16 日	「按摩不求人」講座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教室	47 人
6 月 5 日 6 月 6 日	急救員證照班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教室	50 人
7 月 16 日	「現代社會中之生老病死」講座	新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3 樓階梯教室	76 人
8 月 2 日 8 月 3 日	社福類災害防救志工團隊教育訓練-BLS 基本急救術證照班(第三梯次)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教室	39 人
備註	共 9 梯次，合計 403 人。		

(三)靈性照顧訓練：本年度辦理情形如下

日期	課程名稱	地點	參與人數
2 月 22 日	靈性照顧訓練 (第一梯次)	南區大恩里活動中心	115 人
2 月 23 日	靈性照顧訓練 (第二梯次)	新化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85 人
備註	共 2 梯次，合計 200 人。		

(四)成長訓練及領導訓練、督導訓練：

1. 本年度辦理情形如下：

日期	課程名稱	地點	參與人數
3 月 27 日	督導訓練(初階班)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培力教室	54 人
5 月 9 日	督導訓練(中階班)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培力教室	47 人
5 月 12 日	督導訓練(高階班)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培力教室	42 人
4 月 12 日 4 月 13 日	成長訓練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培力教室	47 人
9 月 20 日 9 月 21 日	領導訓練	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5 樓動態培力教室	25 人
備註	共 5 梯次，合計 215 人。		

三、本市社福小隊 LINE 群組：

(一)為了讓各社福小隊快速掌握本中心各項活動及業務需知，建請各單位派 1 人加入本市社福小隊 LINE 群組，本群組由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做為管理單位。

(二)社福小隊 LINE 群組請掃碼：



四、志工媒合平台：

- (一)志推中心提供平台協助媒合，歡迎有需要的運用單位運用本平台，相關作業請參閱臺南市志願服務網(<http://vt.tainan.gov.tw/>)／我要當志工。
- (二)若有任何建議或特殊需求，請來電志推中心 06-2986649 洽詢。

五、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網（志工使用）：

因應衛福部推動志願服務全面線上化，請鼓勵志工加入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網志工會員，志工個人需查詢志工服務時數、教育訓練及電子榮譽卡等皆由此平台登入查詢。

六、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運用單位使用）：

- (一)因應衛福部推動志願服務全面線上化目標，請運用單位務必將志工基本資料、教育訓練、服務紀錄冊、志工服務時數、志工保險等完整建置，以避免影響志工申請獎勵權益。
- (二)系統為了提升資訊安全，如超過 90 天未登入者，帳號將給予「停用」，請記得定期登入，避免經常停用；如需啟用請於系統下載專區填妥申請表，並線上申請帳號、上傳申請表，如有問題可洽社會局人團科 06-2991111 分機 5928。
- (三)系統帳號係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立，例如由社會局開立的帳號，僅能登錄社會福利類志工的服務時數；不得輸入其他類別（如環保或體育類）志工的服務紀錄，以避免影響志工權益。

七、**志工跨類別訓練證明遺失致服務時數登錄問題：**由於志工跨類別訓練證明遺失，致無法將志工服務時數等相關資料建置至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系統等問題。針對此問題，衛生福利部於 114 年全國志願服務聯繫會報會議提案討論，具體解決方式如下：

編號	案由	決議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
113-4	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1. 建議全國志工資訊系統關閉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可自行匯入榮譽卡	1. 可依建議修正系統設定。 2. 有關志願服務訓練證書遺失之處理方式，如為已領有紀	衛生福利部	1. 業已調整僅開放縣市政府匯入榮譽卡資料 2. 倘結業證書遺失，經本部 114 年 6 月 2 日衛部

	資料之權限、修改為權限只由縣市 政府匯入，以利管理。 2. 為因應 115 年全面線上化需上傳志工訓練結業證書至全國資訊系統始能記錄服務時數，然有志工反映訓練結業證書已遺失，又倘跨領域之特殊訓練結業證書遺失，恐影響該領域服務時數無法計算，該如何處理？	錄冊之衛生福利務類志工，可即認定該名志工已完成該領域特殊訓練。 另有關志工因倘跨領域之特殊訓練結業證書遺失所致服務時數起算日認列問題亦涉及各中央及地方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獎勵辦法規定，請各單位如有疑義可來信本部反映，本部將就系統操作面進行討論評估。	救字第 1141361778 號函調查各機關處理原則，擬訂下列處理依序適用，請各單位 115 年 1 月 1 日起需上傳相關證明始予以認定： (1). 以志願服務紀錄冊首筆服務時數紀錄認定為服務起始日。 (2). 以該類別之運用單位所開立「績效證明書」認定為服務起始日。 (3). 請志工洽原辦理相關訓練單位，訓練單位如有完訓資料得協助補開證明，以完訓日次日認定為服務起
--	---	--	---

				始日。 (4). 請志工重新 接受該類別 特殊訓練。
--	--	--	--	-------------------------------------

玖、討論提案：無。

壹拾、臨時動議：無。

壹拾壹、專題：高齡志工服務再設計

壹拾貳、散會：下午 5 時。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115 年社會福利暨綜合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

績效評鑑實施計畫

115 年 2 月 4 日第 1150173308 號簽准

一、依據：

(一)志願服務法第19條第3項：「主管機關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對推展志願服務之機關及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定期辦理志願服務評鑑。」

(二)志願服務法第19條第4項：「主管機關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得對前項評鑑成績優良者，予以獎勵。」

二、目的：為瞭解本市社會福利暨綜合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推展志願服務之成果，鼓勵績優志願服務運用單位，落實志願服務法制與中央政策，提升志願服務績效與品質。

三、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四、實施期程：採每2年評鑑1次，本次評鑑資料期程為113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評鑑對象：113年1月1日前備案之社綜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

六、評鑑項目及配分：

(一)核心指標(70 分)：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自評分數
一、法定應辦事項(40 分)	(一)每半年報送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志願服務半年概況表。	8	
	(二)每年報送志願服務年度成果報告表。	4	
	(三)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志工領有 <u>電子紀錄冊</u> 人數占志工總人數平均比率(X)：	4	
	1. $X \geq 95\%$ ：4 分		
	2. $90\% \leq X < 95\%$ ：3 分		
	3. $85\% \leq X < 90\%$ ：2 分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自評分數
	4. $X < 85\%$: 0 分		
	(四)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志工建置 <u>基本資料</u> 人數占總人數平均比率達95%以上：基本資料包括志工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等。	4	
	(五)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 <u>社綜類服務時數</u> 資料建置。	4	
	(六)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志工建置 <u>基礎、社綜類特殊訓練</u> 資料人數占總人數平均比率(X)： 1. $X = 100\%$: 4 分 2. $95\% \leq X < 100\%$: 3 分 3. $90\% \leq X < 95\%$: 2 分 4. $X < 90\%$: 0 分	4	
	(七)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志工建置 <u>保險</u> 資料人數占總人數平均比率(X)： 1. $X = 100\%$: 4 分 2. $95\% \leq X < 100\%$: 3 分 3. $90\% \leq X < 95\%$: 2 分 4. $X < 90\%$: 0 分	4	
	(八)每半年參與社綜類小隊聯繫會報情形。	8	
二、組織管理 (13 分)	(一)訂有志願服務年度計畫。	2	
	(二)召開單位志工會議。	4	
	(三)訂有具體志工考核機制，並進行考核、激勵與表揚。	3	
	(四)訂定與執行單位「不適任志工之輔導或離	2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自評分數
	場」。		
	(五)提供單位志工福利措施(如：規劃志工聚餐、旅遊、禮品等)。	2	
三、志願服務申請獎勵情形(7分)	(一)申請志願服務榮譽卡。	2	
	(二)申請 <u>臺南市</u> 志願服務獎勵。	2	
	(三)申請 <u>衛生福利</u> 志願服務獎勵。	2	
	(四)申請 <u>全國性</u> 志願服務獎勵。	1	
四、服務績效(10分)	(一)志工人數成長情形。	5	
	(二)配合社會局推動志願服務業務(如：辦理大型活動、投入救災等)。	5	

(二)特色指標(30分)：考量各運用單位組織與服務內容之多樣性，故設立該

特色指標，組別分為「創意/特色、高齡志工及管理」3組，由受評單位

擇其優勢，報名單一組別，以呈現該受評單位推展志願服務之特色。

組別(3擇1)	特色項目之重點概述
一、創意/特色組：係指聯結社會資源提出志願服務提出具特色工作項目及作為，發展多元志願服務，如靈性志工、青年志工、企業志工、家庭志工等成效。 二、高齡志工組：係指推動高齡者參與志願服務，如代間融合、高齡志工服務再設計等成效。 三、管理組：係指運用單位雖未具以上2組別之推動成效，惟整體組織運作管理完善。	

七、評鑑方式：

(一) 評鑑小組：由主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及機關代表3至5人，組成志願服務評鑑小組。

(二) 受評單位分組：考量受評單位間差異性，分為下列各組辦理評鑑

1. 人民團體組。

2. 社區發展協會組。

3. 公部門(含社會局)、基金會組。

(三) 審查方式：

1. 由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瞭解受評單位建置資料情形。

2. 由受評單位上傳評鑑資料至臺南市志願服務網。

3. 志願服務評鑑小組就受評單位提供之資料進行審查。

(四) 評分與獎勵方式：

1. 針對各獲獎之受評單位，進行公開表揚，評分及獎勵方式如下：

組別	一、人民團體組	二、社區發展協會組	三、公部門(含社會局)、基金會組
評分與獎勵	(一)採分組評鑑，各組按組內評鑑總成績之優先順序排列，獲獎名額如下：		
	評分等第與名額	說明	
	1. 優等獎 (3 名)	1. 獎勵：頒發獎勵金 17,000 元整、獎狀乙紙。 2. 名額：為各組評鑑總成績第 1 名之受評單位，各組名額各 1 名，共計 3 名。	
	2. 甲等獎 (6 名)	1. 獎勵：頒發獎勵金 11,000 元整、獎狀乙紙。 2. 名額：為各組評鑑總成績第 2-3 名之受評單位，各組名額各 2 名，共計 6 名。	
	3. 特殊表現獎 (6 名)	1. 獎勵：頒發獎勵金 5,000 元整、獎狀乙紙。 2. 名額：為各組評鑑總成績第 4-5 名之受評單位，各組名額各 2 名，共計 6 名。	
	(二)上開各獎項別錄取名額，得視實際評鑑結果，由本局與評		

鑑小組決議彈性調整之，必要時得調整獲獎名額或從缺。

2. 其他獎勵：

- (1)參加評鑑之受評單位且評鑑分數達 70 分以上，優先獲得 116-117 年領冊志工保險補助。
- (2)參加評鑑之受評單位，優先獲得社會局志願服務業務科辦理教育訓練之報名權。
- (3)獲獎單位得列為本市志願服務績優觀摩單位。
- (4)獲獎單位優先獲得社會局培力參加全國性或全市性績優團隊選拔。

八、**辦理期程**：規劃詳如下表，本局將公告於臺南市志願服務網及函文通知受評單位，並視實際辦理情形彈性調整之。

階段	預計辦理時間	項目	內容
第一階段	115 年 5-6 月	「評鑑指標說明會」與「資料準備教育訓練」	透過辦理「評鑑指標說明會」與「評鑑資料準備教育訓練」各 1 場次，使受評單位瞭解評鑑指標，並針對評鑑內容進行相關檢視及準備。
第二階段	115 年 7 月	提供評鑑資料	請各受評單位將評鑑資料暨相關佐證資料，於 <u>本(115)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前</u> 上傳至臺南市志願服務網。
第三階段	115 年 8-9 月	審查評鑑資料	由社會局聘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3 名)組成「社會福利綜合類志願服務評鑑小組」，就受評單位提供之資料進行審查，評定受評單位總成績。
第四階段	115 年 10-11 月	獎勵表揚與輔導措施	獲獎單位由社會局進行表揚活動，另亦針對需輔導之受評單位，由社會局與臺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進行輔導。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一、公部門及學校單位】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1	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姜中苑	組長	姜中苑
2		徐麗琴	社工員	徐麗琴
3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社會工作及家庭福利科	蘇育賢	公職社工師	蘇育賢
4	臺南市松柏育樂中心	鍾依惠	志工承辦人	鍾依惠
5	衛生福利部臺南教養院	馮雅真	社會工作人員	馮雅真
6	臺南市政府無障礙福利之家	陳筠蓁	約用人員	陳筠蓁
7	臺南市仁德區公所	葉素麗	秘書	葉素麗
8	臺南市七股區公所	林宗衛	課員	林宗衛
9	臺南市大內區公所	鄭金寬	臨時技術單工	鄭金寬
10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	風曉涵	辦事員	風曉涵
11	臺南市中西區公所	王惠香	臨時人員	王惠香
12	臺南市北門區公所	吳岱玟	約僱人員	吳岱玟
13	臺南市永康區公所	陳建旭	課長	陳建旭
14		黃珮芸	課員	
15		胡嘉媛	課員	胡嘉媛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一、公部門及學校單位】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16	臺南市左鎮區公所	汪雅慧	課員	汪雅慧
17	臺南市玉井區公所	劉安雅	辦事員	劉安雅
18	臺南市白河區公所	張玉暄	約僱人員	張玉暄
19	臺南市佳里區公所	胡映帆	課員	胡映帆
20	臺南市後壁區公所	沈麗靚	助理員	沈麗靚
21	臺南市柳營區公所	鄭聖璋	助理員	鄭聖璋
22	臺南市麻豆區公所	趙慕翔	課長	趙慕翔
23		張瑛芳	辦事員	張瑛芳
24	臺南市善化區公所	谷雲淑	課員	谷雲淑
25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	李瓊容	課員	李瓊容
26	臺南市龍崎區公所	周士閔	辦事員	周士閔
27	臺南市歸仁區公所	陳苡萱	課員	陳苡萱
28	臺南市關廟區公所	郭淑菁	社會課課長	郭淑菁
29		廖彩雲	課員	廖彩雲
30		張豫昌	辦事員	張豫昌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一、公部門及學校單位】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31	臺南市鹽水區公所	洪千惠	辦事員	洪千惠
32	嘉藥學校 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	謝孟茹	行政人員	謝孟茹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二、社區發展協會及里辦公處】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1	臺南市永康區成功里辦公處	曾文俊	里長	曾文俊
2	臺南市永康區五王里辦公處	陳志宏	里長	陳志宏
3	臺南市北區勝安社區發展協會	吳漢晏	里長	吳漢晏
4	臺南市北區力行社區發展協會	鄭昆福	里長	
5		呂美娟	理事長	
6	臺南市麻豆區大埕里辦公處	洪淑瑛	照顧服務員	洪淑瑛
7	臺南市麻豆區麻口里辦公處	鄧志豪	照顧服務員	鄧志豪
8	臺南市七股區中寮社區發展協會	楊秋香	總幹事	
9	臺南市七股區竹港社區發展協會	黃勝會	督導	黃勝會
10	臺南市仁德區二行社區發展協會	羅卉君	照顧服務員	羅卉君
11	臺南市仁德區後壁社區發展協會	高清月	組長	高 3 清 月
12	臺南市六甲區林鳳社區發展協會	何嘉彰	監事	何嘉彰
13	臺南市北門區三慈社區發展協會	吳旻軒	照顧服務員	吳旻軒
14	臺南市七股區西寮里辦公處	鄭雅云	志工	鄭雅云
15	臺南市永康區三民里辦公處	林明玉	志工	林明玉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二、社區發展協會及里辦公處】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16	臺南市永康區五王里辦公處	洪湘惠	志工	洪湘惠
17	臺南市佳里區民安里辦公處	陳榆柔	照顧服務員	陳榆柔
18	臺南市龍崎區崎頂里辦公處	朱玉惠	里幹事	朱玉惠
19	臺南市永康區三民社區發展協會	黃鈴池	主任	黃鈴池
20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社區發展協會	曾美鈴	理事長助理	曾美鈴
21	臺南市永康區永興社區發展協會	蕭佑宸	理事長	蕭佑宸
22	臺南市永康區鹽興社區發展協會	席正芳	理事	席正芳
23	臺南市白河區大竹社區發展協會	徐偉淞	理事長	徐偉淞
24		徐愛棠	志工	徐愛棠
25	臺南市白河區六溪社區發展協會	卓于蓁	照顧服務員	卓于蓁
26	臺南市安平區國平社區發展協會	陳文濱	總幹事	陳文濱
27	臺南市安平區菩薩社區發展協會	薛麗華	志工	薛麗華
28	臺南市安南區安和社區發展協會	侯玉娟	文書	侯玉娟
29	臺南市安南區鹿耳社區發展協會	蔡岳融	志工隊長	蔡岳融
30	臺南市安南區總頭社區發展協會	洪耀全	總幹事	洪耀全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二、社區發展協會及里辦公處】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31	臺南市佳里區子龍社區發展協會	黃瓊蘭	總幹事	黃瓊蘭
32		黃美娟	志工	黃美娟
33	臺南市東區富強社區發展協會	李寶猜	理事長	李寶猜
34	臺南市南區大成社區發展協會	鄭淑舜	承辦人	鄭淑舜
35	臺南市南區金華社區發展協會	黃子濤	志工	
36		梁育騰	志工	梁育騰
37	臺南市南區國宅社區發展協會	陳葦霜	志工	陳葦霜
38	臺南市麻豆區紀安社會發展協會	李淑真	照顧服務員	李淑真
39	臺南市新化區東榮社區發展協會	郭昭君	主任	郭昭君
40		陳美杏	志工	陳美杏
41	臺南市新市區社內社區發展協會	陳春妙	總務組長	陳春妙
42	臺南市新營區民榮社區發展協會	連虹媛	主任	連虹媛
43		林意婷	副主任	林意婷
44	臺南市關廟區東勢社區發展協會	吳品瑩	助理	吳品瑩
45	臺南市鹽水區 坐頭港社區發展協會	趙淑惠	志工隊長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二、社區發展協會及里辦公處】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46	臺南市麻豆區中興里辦公處	吳甘瑩	主任	吳甘瑩
47	臺南市新區社內社區發展協會	莊淑芳	總務	莊淑芳
X 48	〃	魏千富	總幹事	
49	臺南市關廟區東勢社區發展協會	吳明昌	總幹事	吳明昌
50	台南市安南區社區發展協會	陳淑蘭	志工	陳淑蘭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三、人民團體】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1	中華天然一貫大道學會	林威志	隊長	林威志
2		洪士雅	志工	洪士雅
3	中華民國耶底底亞家庭關顧協會	沈嘉偉	社工	沈嘉偉
4	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台南辦事處	馬嘉妤	督導	馬嘉妤
5	中華佛教慈蓮功德會	葉秋琴	承辦人員	葉秋琴
6		張苑美	志工	張苑美
7	天使心家族社會福利基金會	林珮萱	行政專員	林珮萱
8	天慈護理之家	林娜妃	照服員	林娜妃
9	台南市玉井儲蓄互助社	馮淑貞	承辦人員	馮淑貞
10	台南市安汝老人協會	傅成珍	主任	傅成珍
11		傅謝秀雲	主任	傅謝秀雲
12	台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劉松熙	志工團長	劉松熙
13	台南市基督教好朋友全人關懷協會	王真香	主任	王真香
14		林淑娟	照顧服務員	林淑娟
15	台南市博愛菁莪愛心會	陳淑慧	志工隊長	陳淑慧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三、人民團體】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16	台南市關廟區元極舞協會	黃淑貞	理事長	黃淑貞
17		陳宥羽	志工幹部	陳宥羽
18	台灣世界展望會台南辦公室	顏汝淇	專員	顏汝淇
19	台灣沐風關懷協會(台南)	鄭幸芳	台南市負責人	鄭幸芳
20	台灣噶瑪噶居協進會	莊素真	秘書	莊素真
21	社團法人大臺南熱蘭遮失智症協會	王嘉正	專案經理	王嘉正
22	社團法人中國青年救國團 台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	吳怡螢	輔導員	吳怡螢
2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大集文教服務協會	陳秀雅	總幹事	陳秀雅
2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基督教女青年會 協會台灣省台南市支會	陳冠佑	照顧服務員	陳冠佑
25		陳儷月	志工隊 副隊長	陳儷月
2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	楊麗容	台南區主任	楊麗容
27		汪佳勳	台南區專員	汪佳勳
2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道德重整協會	徐玉婷	社工	徐玉婷
29	社團法人中華志願服務經營管理協會	黃昱瑄	社工師	黃昱瑄
30	社團法人中華亞洲智能健康促進協會	謝惠娟	理事長	謝惠娟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三、人民團體】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31	社團法人台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	施沛沂	社工	施沛沂
32	社團法人台南市生命線協會	顏雅玲	社工師	顏雅玲
33	社團法人台南市家庭關懷協會	楊方瑩	社區幹事	楊方瑩
34	社團法人台南市婦女會	黃瓊慧	秘書	黃瓊慧
35	社團法人台南市淨宗學會	黃嬋嬋	副總幹事	黃嬋嬋
36		謝淑真	組長	謝淑真
37	社團法人台南市復健青年勵進會	康家瑜	行政人員	康家瑜
38	社團法人台南市 新世代社會福利關懷協會	陳秀佩	志工隊長	陳秀佩
39	社團法人台南市腦性麻痺之友協會	林玉琴	常務理事	林玉琴
40	社團法人台南市 酵母社會關懷協進會	洪秋足	協會秘書	洪秋足
41	社團法人台南市聲暉協進會	邱麗夙	秘書	邱麗夙
42	社團法人台灣青年社會服務推展協會	吳雅慧	專案人員	吳雅慧
43	社團法人台灣基督徒社會工作人員協會	廖晏凰	行政志工	
44	社團法人台灣彩虹愛家生命教育協會	吳佩瑾	行政專員	吳佩瑾
45	社團法人極樂寺鴻仁慈善關懷協會	鄭夙吟	行政人員	鄭夙吟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三、人民團體】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46	社團法人極樂寺鴻仁慈善關懷協會	吳月華	志工副隊長	吳月華
47	社團法人臺南市大臺南生命線協會	潘姿儔	總幹事	潘姿儔
48	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黃瓊慧	前任理事長	黃瓊慧
49	社團法人臺南市法雲文教協會	林俊成	理事長	林俊成
50	社團法人臺南市青陽關懷協會	陳怡婷	照顧服務員	陳怡婷
51		陳香如	志工隊長	陳香如
52	社團法人臺南市信福全人關懷協會	吳崇誠	社工員	吳崇誠
53	社團法人臺南市基督教大灣雙福協會	梁珮珊	行政人員	梁珮珊
54	社團法人臺南市慈光心智關懷協會	陳綉鑫	主任	陳綉鑫
55	社團法人臺南市臺南都志願服務協會	楊永昌	志工承辦人	楊永昌
56	社團法人臺南市護善關懷協會	施怡如	據點人員	施怡如
57	社團法人臺灣共融協會	徐夙芳	業務承辦	徐夙芳
58		陳慧婷	志工督導	陳慧婷
59	社團法人臺南市佳美關懷協會	程淑嬪	承辦	程淑嬪
60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 臺南分事務所	徐子婷	組長	徐子婷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三、人民團體】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61	財團法人一貫道崇正基金會	蔡季燕	承辦人	蔡季燕
62	財團法人大亞電纜美麗家園基金會	蔣弘毅	志工幹部	蔣弘毅
63		楊雅莉	志工幹部	楊雅莉
64	財團法人天主教白永恩神父 社會福利基金會(台南辦公室)	方郁雯	組長	方郁雯
65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 會附設台南嬰兒之家	余承璇	行政員	余承璇
66	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 私立德蘭啟智中心	黃品臻	社工	黃品臻
67	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 私立蘆葦啟智中心	許芷涵	社資專員	許芷涵
68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佛教觀音村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蘇億琳	社工	蘇億琳
69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林澄輝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石貞元	副組長	石貞元
70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聖功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吳如玉	隊長	吳如玉
71	財團法人台南市基督教青年會 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洪梓宜	社工	洪梓宜
72		陳鈺娟	承辦人員	陳鈺娟
73		林依璇	承辦人員	林依璇
74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台南市北區分事務所	陳宜伶	資深社工師	陳宜伶
75	財團法人台灣省 台南市美好基督教會	周玉玲	牧師	周玉玲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三、人民團體】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76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 崇華堂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黃煜敏	承辦人	黃煜敏
77	財團法人俊逸文教基金會	蘇芳芸	執行長	蘇芳芸
78	財團法人高雄市 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許鈞汶	社工師	許鈞汶
79	財團法人崇禮文化教育基金會	許郁霖	幹事	許郁霖
80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 台南市私立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	林憶彤	社區服務員	林憶彤
81		謝銘鐘	社區服務員	謝銘鐘
82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	莊婉婷	副組長	莊婉婷
83	財團法人臺南市 私立天主教瑞復益智中心	吳雅慧	學前組社工師	吳雅慧
84	財團法人瀾光文化藝術基金會	蔡孟潔	副處長	蔡孟潔
85	臺南市私立長佳護理之家	黃鉅樺	照顧服務員	黃鉅樺
86	臺南市明燈慈善會	丁淑嬌	志工隊副隊長	丁淑嬌
87		黃雲卿	志工	黃雲卿
88	臺南市社區關懷協會	吳佩姿	助理	吳佩姿
89	臺南市南瀛公教退休人員協會	林思薇	承辦人員	林思薇
90	臺南市紅十字會	周羽柔	副總幹事	周羽柔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簽到表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三、人民團體】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91	臺南市智慧森林兒童文化閱讀學會	陳美月	志工隊長	陳美月
92	臺南市南瀛公教退休人員協會	翁惠貞	資訊組長	翁惠貞
93	台江埤埤埤埤協會	蘇峰志	志工	蘇峰志
94	臺南市女青年會協會	城瑞蓮	副秘書長	城瑞蓮
95	社團法人 臺南市志和愛心會	陳郭翠玲	志工隊長	陳郭翠玲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队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請假名單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1	臺南市官田區公所	高博歆	課員	(請 假)
2	臺南市新市區公所	林慧婷	課長	(請 假)
3	台南市南區明興社區發展協會	吳幸珍	總幹事	(請 假)
4	台南市山上區山上社區發展協會	田增玉	總幹事	(請 假)
5	台南市永康區三民社區發展協會	陳淑蘭	承辦人	(請 假)
6	台南市麻豆區磚井社區發展協會	江育慈	照顧服務員	(請 假)
7	社團法人中華職訓教育發展協會	陳英玉	執行長	(請 假)
8	社團法人臺南市七股區 篤加社區發展協會	邱惠瑜	志工	(請 假)
9	臺南市七股區竹橋社區發展協會	洪麗美	主任	(請 假)
10	臺南市七股區頂山社區發展協會	陳俊德	總幹事	(請 假)
11	臺南市七股區樹林社區發展協會	翁秋香	志工	(請 假)
12	臺南市七股區龍山社區發展協會	王聖華	總幹事	(請 假)
13	臺南市北區正覺社區發展協會	呂汝薇	總幹事	(請 假)
14	臺南市安安社會福利發展協會	王淑美	承辦人員	(請 假)
15	臺南市東山區高原社區發展協會	吳秋霞	照顧服務員	(請 假)
16	臺南市東區復興社區發展協會	曾素珍	總幹事	(請 假)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請假名單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17	臺南市南區文南社區發展協會	郭怡蘭	總幹事	(請 假)
18	臺南市後壁區嘉苓社區發展協會	鄭嵐分	照顧服務員	(請 假)
19	臺南市柳營區中興社區發展協會	廖珮玢	照顧服務員	(請 假)
20	臺南市善化區什乃社區發展協會	李天皓	總幹事	(請 假)
21	臺南市新營區王公社區發展協會	卓麗微	照顧服務員	(請 假)
22	臺南市新營區民權社區發展協會	何展忻	理事長	(請 假)
23	臺南市新營區忠政社區發展協會	何如玉	照顧服務員	(請 假)
24	台南市南瀛公教退休人員協會	翁惠貞	組長	(請 假)
2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基督教女青年會 協會台灣省台南市支會	黃愛媛	社長	(請 假)
2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新南勞資暨社會關懷協會	李佳惠	專員	(請 假)
27	社團法人台南聽障體育運動協會	蔡佩玲	行政	(請 假)
28	社團法人臺南市五心共融協會	葉芷婷	行政	(請 假)
29	社團法人臺南市東橋樂齡關懷協會	周麗倩	志工	(請 假)
30	社團法人臺南市社區童軍協會	胡智雄	副理事長	(請 假)
31	社團法人臺南市整體造型交流協會	林淑蓉	秘書	(請 假)
32	社團法人臺灣共融協會	黃安誼	社工	(請 假)

115 年臺南市社綜類志願服務小隊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請假名單

115 年 5 月 22 日(五) 下午 14:00-16:20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職稱	簽到
33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臺南市南區分事務所	陳佳妤	社工員	(請 假)
34	財團法人台灣省台南市美好基督教會	林珮雯	幹事	(請 假)
35	財團法人向陽文教基金會	鄭博元	執行秘書	(請 假)
36	財團法人佛教玄光通功德基金會 (臺南聯絡處)	張婉君	副分會長	(請 假)
37	財團法人臺灣省臺南市臺灣首廟天壇 附設臺南市私立天壇老人養護中心	林芷琪	社工	(請 假)
38	臺南市心智障礙關懷協會	徐巧玲	總幹事	(請 假)
39	臺南市新化博愛關懷協會	陳秀環	照顧服務員	(請 假)
40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怡靜	專員	(請 假)
41	寶仁護理之家	陳沛岑	社工師	(請 假)
42				
43				
44				
45				
46				
47				
48				

115年度臺南市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小隊

第一次聯繫會報暨頒獎活動

【衛生福利志願服務—金質徽章獎】簽到表

編號	單位名稱	姓名	簽名
1	臺南市政府社會工作及 家庭福利科	鄭榮源	鄭榮源
2	台南市安汝老人協會	沈明雄	沈明雄
3	台南市關廟區 東勢社區發展協會	程秀雲	程秀雲
4	台南市關廟區 東勢社區發展協會	張進忠	
5	台南市關廟區 東勢社區發展協會	謝曾貴玉	謝曾貴玉
⑥	台南市關廟區 東勢社區發展協會	謝豐美	謝豐美
△7	臺南市安南區 鹿耳社區發展協會	蔡岳融	蔡岳融
8	社團法人臺南市 大臺南生命線協會	黃翠薇	黃翠薇
9	台南市生命線協會	黃詡媛	黃詡媛
10	台南市生命線協會	翁碧瑜	翁碧瑜
11	台南市生命線協會	李碧茹	李碧茹
⑫	台南市生命線協會	鍾雅卿	鍾雅卿